

关于杭州益利素勒精线有限公司新建仓库项目 “三同时”环保设施竣工公示

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后，公开竣工日期和调试日期。因此，我对“杭州益利素勒精线有限公司新建仓库项目”作出以下公示：

杭州益利素勒精线有限公司新建仓库项目位于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小岭头。该项目按照其环评以及环评批复的相关要求进行建设，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设施已全部建成。

一、环保设施竣工日期

环保设施竣工日期：2025 年 11 月 15 日

二、公众索取信息的方式和期限

公众可以在相关信息公开后，以电子邮件、信函方式向建设单位咨询

三、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杭州益利素勒精线有限公司

联系人：戴荣

联系电话：15325885270

公示发布单位：杭州益利素勒精线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25 年 11 月 24 日

